

# 最新北京套房出租 北京租房合同(优质5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北京套房出租 北京租房合同精选篇一

租房合同编号：(-----)

联系地址：

证件号码：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证件号码：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第一条：租赁范围及用途

号)

2、乙方租用上述房屋作 之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另作他用或转租。

## 第二条：提供设备

1、甲方向乙方提供相应的 房内设备另立清单租房合同，清单租房合同与本租房合同同时生效等设施。

2、乙方使用上述设备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三条：

1、租赁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第四条：租金

租金为每月 人民币，如租期不满一个月，可按当月实际天数计算。

## 第五条：支付方式

1、租金须预付，乙方以每 个月为一个支付周期，乙方每 个月支付一次，甲方在相关月份前十五天通知乙方付款，乙方收到甲方付款通知后，即在十五天内支付下个月的租金，以此类推。

2、乙方须将租金付给甲方抬头的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抬 头：

3、乙方也可以现金方式支付给甲方。

#### 第六条：物业管理费及其它费用

1、物业管理费由 方按照物业管理公司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支付。

2、租赁场所内的清洁由乙方自行负责。

3、其他因使用该房屋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如：水、电、煤气、有线电视、电话费等。

#### 第七条：押金

1、为保证本租房合同的全面履行，在签订本租房合同时，乙方应支付给甲方个月租金的押金，押金不计利息，租房合同终止时，退还乙方。若乙方不履行租房合同，则押金不予返还；若甲方不履行租房合同，则应将押金全额返还并赔偿乙方壹个月的租金费用作为因租房造成的损失。但因市容整顿和市政动迁而无法续租的房屋除外，甲方可不作任何损失赔偿，此合同即可终止。

2、租借期内，无特殊情况，甲乙双方不得私自随意加减租金和更改终止合同租借期。

乙方不得发生下列行为：

1、 租赁权转让或用作担保。

2、 将租赁场所的全部或部分转借给第三者或让第三者使用。

3、 未经甲方同意，在租赁场所内与第三者共同使用。

#### 第九条：维修保养

- 1、 租赁场所内属于甲方所有的内装修及各种设备需要维修保养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或物业公司，甲方并及时安排维修保养。重要设备需要进行大修理时，应通知甲方。
- 2、 上述维修保养费用由甲方承担，但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修理，则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属乙方所有的内装修及各种设备需要保养时，由乙方自行进行并承担费用。

#### 第十条：变更原状

- 1、 乙方如对所租的房屋重新装修或变动设备及结构时，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 2、 乙方在实施上述工程时，须与甲方及时联系，工程完毕后应通知甲方检查。
- 3、 乙方违反本合同上述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 第十一条：损害赔偿

由于乙方及其使用人或有关人员的故意或重大过失行为而对甲方、其他租户或者第三者造成损害时，一切赔偿均由乙方承担。

#### 第十二条：甲方免责：

- 1、 因地震、水灾、或非甲方故意造成，或非甲方过失造成的火灾、盗窃、各种设备故障而引起的损害，甲方概不负责，但甲方有过错或重大过失的情况除外。
- 2、 乙方因被其他客户牵连而蒙受损害时，甲方概不负责。

### 第十三条：乙方责任

- 1、 必须遵守本大楼的物业管理制度。
- 2、 必须妥善使用租赁场所及公用部分。
- 3、 不得在大楼内发生下列行为：  
  
(3) 违反社会治安、国家安全和违法行为。

### 第十四条：通知义务

- 1、 甲乙双方所发生的通知均采用书面形式。
- 2、 任一方的姓名、商号、地址及总公司所在地、代表者若发生变更时，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 第十五条：合同终止

因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使大楼的全部或一部分损坏、破损而导致乙方租赁场所不能使用时，本合同自然终止。

### 第十六条：合同解除

乙方如发生以下行为之一时，甲方可不通知乙方而解除本租房合同租房合同，如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经济损失的责任。

- 1、 租金及其他债务超过半个月以上未付；
- 2、 租赁场所的使用违反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
- 3、 违反本合同的有关规定的；
- 4、 违反本合同第八、第十四条规定的；

7、 有明显失信或欺诈行为的事实的；

8、 甲方出现前述第3、4或第7项行为的，乙方有权不通知甲方而解除租房合同，如对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赔偿乙方遭受的损失。

#### 第十七条：特别说明

1、 除第十六条和第二十条所述原因外，租赁期内，乙方不得解除本租房合同。若遇特殊情况须解除时，须以书面形式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但不得收回押金。

2、 租房合同签订后，租赁期开始前，由于乙方原因须解除合同时，乙方须把已缴的押金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 第十八条：租赁场所的归还

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将租赁场所内属于乙方所有的一切物品，包括内装修各类设备、材料全部撤除，使租赁场所恢复原状，并经甲方检查认可后由甲方收回，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十九条：纠纷解决

对本合同的权力、义务发生争议时，如调解不成，可向有关管辖的房屋所在地的中国法院提出诉讼。

#### 第二十条：补充条款

中介方：

注：本租房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北京套房出租 北京租房合同精选篇二**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甲方将坐落\_\_\_\_市\_\_\_\_的房子租予乙方作为生活使用。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 1、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使用的；
- 2、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乙方拖欠租金；

（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关系自然终止，甲方无须另行通知乙方，若双方均有意续租，可在届满前三个月提出续租意向，并议定合理租金和续租合同。）

三：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付款方式为\_\_\_\_付。押金为人民币\_\_\_\_\_元。

四：协议事项

## 北京套房出租 北京租房合同精选篇三

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转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依法承租的房屋转租给乙方使用、收益、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租金等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转租房屋的情况

1. 甲方依法承租的座落于\_\_\_\_\_区/县\_\_\_\_\_路\_\_\_\_\_号\_\_\_\_\_楼\_\_\_\_\_层\_\_\_\_\_室的\_\_\_\_\_ (公有/非公有)房屋已(书面告知公房出租人/按房屋租赁合同的转租约定/征得房屋出租人书面同意), 由甲方将上述承租房屋\_\_\_\_\_ (全部/部分)即\_\_\_\_\_号\_\_\_\_\_室(以下简称转租房屋)转租给乙方。转租房屋的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转租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

2. 转租房屋的共用或合同部位的使用范围和条件:

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予以明确。

3. 现有装修、附属设施和设备状况:

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三)中予以明确。

## 第二条 转租用途

1. 甲方已向乙方出示该房屋的(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租用公房凭证)(编号\_\_\_\_\_ )。转租房屋的用途为\_\_\_\_\_, 乙方承诺按(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租用公房凭证)所载明的用途使用转租房屋。

2. 乙方保证, 在转租期间未事先书面通知甲方, 并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取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报经有关部门核准前, 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使用用途。

## 第三条 转租期限及交付日期

1. 甲、乙双方约定, 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转租房屋。转租期为\_\_\_\_\_ (月/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甲方将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甲方保证该转租期限未超出(租赁合同/前一个转租合同)的租期。



2. 转租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转租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在租赁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转租期届满前\_\_\_\_\_（日/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续签转租合同。

#### 第四条 租金、支付方式和期限

1. 甲、乙双方约定，转租房屋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_\_\_\_\_币）\_\_\_\_\_元，月租金总计为（\_\_\_\_\_币）\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_\_\_\_\_角整）。

2. 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逾期支付的，每逾期1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_\_\_\_\_%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下：

#### 第五条 其它费用

1. 在房屋转租期间，乙方使用转租房屋所发生的水、电及其公摊、煤气、通讯、设备、物业管理、公共维修金、\_\_\_\_\_等费用由\_\_\_\_\_（甲方/乙方）承担。其它有关费用，均由\_\_\_\_\_（甲方 / 乙方）承担。

#### 第六条 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在转租期间，乙方发现转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2.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转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

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乙方拒不维修，甲方或出租人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 转租期间，甲方保证转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状态。甲方或出租人要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的，应提前\_\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配合。如因乙方阻挠养护、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一概由乙方负责。

4. 在转租期间，出租人需要对转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方负有告知乙方的义务。具体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

5. 乙方需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 and 设备的，必须事先通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需经有关部门审批的则应报经有关部门核准后方可进行。

## 第七条 转租房屋的返还

1.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_\_\_\_\_日内应返还转租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1日，乙方应按(\_\_\_\_\_币)\_\_\_\_\_元/平方米向甲方支付房屋占用费。

2.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返还该房屋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的费用，方可办理退租手续。

## 第八条 转租、转让和交换

1. 在转租期间，乙方再转租房屋须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

2.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转租期间不将该房屋承租权转让给他

人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交换使用。

## 第九条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 (1) 该房屋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 (2)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或者拆迁的。
- (3) 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 (4) 转租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现被处分，而甲方、乙方在签订租赁、转租合同之时已被告知的。

2. 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_\_\_\_\_倍支付违约金；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2) 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3)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擅自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4) 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6) 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_个月的。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违约责任外，甲乙双方还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1. 转租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 日内

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租金，并变更本合同租金条款。

2. 在房屋转租期间，非依本合同约定，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转租房屋的，甲方应按月租金的\_\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3. 乙方未按约定或者超出约定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赔偿损失)。

4. 房屋转租期间，非依本合同约定，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月租金的\_\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西安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 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_\_\_\_\_份。正本\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副本\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正副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做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约定中未涉及的事项，均遵照^v^

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5.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由(甲方/乙方)持本合同及有关证明文件向\_\_\_\_\_申请转租合同登记备案。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由(甲方/乙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_\_\_\_日内，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乙方)未办理房屋转租合同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转租方(甲方)：(签章) 受转租方(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住址： 住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 北京套房出租 北京租房合同精选篇四

合同编号：1058152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租方（甲方）：北京合众货达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

根据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市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乙方承担使用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 一、 房屋的座落、面积及装修、设施

1-1. 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坐落在出租给乙方使用。

1-2. 甲方出租给乙方使用的该房屋建筑面积共平方米。

1-3. 该房屋的现有装修及设施状况，由双方在合同附件一中加以列明。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该附件作为甲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 二、 租赁用途

2-1. 本合同签订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了该房屋的产权证明。

2-2.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人。

2-3. 在租赁期限内，未事前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使用用途及常住人数，乙方也不得擅自更改房屋内部设施格局；如甲方发现有合租或群租现象出现，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及收回房屋，并收缴押金作为赔偿金。

## 三、 租赁期限

3-1. 日起至二零 三十一 日止。

# 北京套房出租 北京租房合同精选篇五

出租方出租的商铺坐落地址：\_\_\_\_\_号，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

1、每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月租金每平方米不得超过\_\_\_\_\_元，每米柜台不得超过\_\_\_\_\_元。

2、从第二年起，租金每年比上一年度增加\_\_\_\_\_元(即第二年为\_\_\_\_\_元，第三年为\_\_\_\_\_元，第四年为\_\_\_\_\_元)。

第一期：租金为\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期：租金为\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期：租金为\_\_\_\_\_，付款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承租方必须按照约定向出租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租金，出租方给予承租方7天的宽限期，从第8天开始出租方有权向承租方每天按实欠租金1%加收滞纳金。

## 第四条 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如承租方不再使用出租方的门市后，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 第五条 各项费用的缴纳

- 1、物业管理费：承租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 2、水电费：由承租方自行缴纳，（水表表底数为\_\_\_\_\_度，电表底数为\_\_\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承租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承租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承租方负责。
- 4、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承租方缴纳，（其中包括承租方自己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 第六条 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出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必须制作租赁柜台标志并监督承租方在承租的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
- 2、监督承租方遵守经营场所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承租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 3、不准将柜台出售给与柜台原有经营范围不符或反向的承租人。
- 4、违反城市规划及城市管理规定，擅自在商店门前或占道设置的柜台（包括在店内自行设置妨碍顾客出入的柜台），禁止出租并予以撤销。



- 5、不准为承租方提供银行帐号、票证和服务员标牌。
- 6、不准为承租方非法经营提供方便。

第七条 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承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不得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
- 2、必须在承租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租赁柜台标志。
- 3、不得私自转租、转让承租的柜台，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 4、文明经营，礼貌待客，出售商品时，要明码标价，出售商品后，要向消费者提供正式的销售凭证。
- 5、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和腐烂变质、有损健康的食品，不得销售无厂名、厂址的商品以及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活动。
- 7、禁止转借、出卖、出租和涂改租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 8、自觉接受工商、税务、物价、卫生、城市管理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服从出租方的指导与管理，执行营业场所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八条 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 2、租赁期间，承租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出租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出租方

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承租方，享有原承租方的权利，承担原承租方的义务。

## 第九条 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出租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元。
- 2、若承租方在出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承租方违约，承租方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元。
- 3、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 第十条 续租

- 1、承租方若要求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赁该处商铺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_\_\_\_\_日书面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应当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作出书面答复。如出租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当重新订立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出租方未作出书面答复的，视为出租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同本合同。
- 2、租赁期满承租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同等条件下对商铺的优先租赁权。

## 第十一条 合同中止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房屋：

- 1、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方利用承租房进行非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30天的，并赔偿违约金\_\_\_\_\_元。

##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 1、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的；
- 2、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7□\_\_\_\_\_□

## 第十三条 免责条件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承租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承租方需立即书面通知出租方。

## 第十四条 争议处理方式

-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五条 通知

-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

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 第十六条 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 第十七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十八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